

证券代码：300737

证券简称：科顺股份

公告编号：2020-128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2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11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并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陈伟忠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参会董事审议，依法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开立募集资金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账户监管协议的议案》

议案内容：

2020年12月9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6），证监会出具了《关于同意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15号），同意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在商业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用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公司将于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具体办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开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等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目录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3日